

## 江西浩瀚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 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情况概述

经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，江西浩瀚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经审计的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-13,580,101.33 元，公司实收股本总额为 8,910,000.00 元，未弥补亏损金额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。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文件的规定，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股本总额 1/3 时，应召开股东大会进行审议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》，并提请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二、亏损原因

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，系 2018 年至 2020 年期间公司经营累计亏损所致。

1、公司根据经营战略规划，以创新模式为主进行平台项目的推广，为客户提供更优质的平台服务，而加大了投入，增加成本的投放，导致短期内暂时出现亏损局面；

2、2020年新冠疫情爆发对公司矿山经营及矿业投资等活动影响甚大。

### 三、拟采取措施

公司对现状及内部环境进行了深入研讨及分析，对影响持续经营能力提出改善措施如下：

1、优化资源配置，开源节流，在努力争取抢占市场的同时，控制成本费用支付，避免不必要成本的消耗，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；

2、结合疫情期间带来的影响，公司决定加大矿业投资的广告宣传力度，紧紧抓住互联网市场高速发展的机遇，稳中求进，开拓新的经营模式；

3、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依据相关情况，本着严格、谨慎的原则对上述事项出具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。董事会表示理解，该报告客观严谨地反映了公司2020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。董事会将组织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积极采取有效措施，消除审计报告中保留意见对公司的影响。通过以上措施，提高公司盈利能力和抗风险能力。

### 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1、江西浩瀚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。

公告编号：2020-010

江西浩瀚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年4月14日